

证券代码：839981

证券简称：华洪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##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9日，以电话，书面的形式通知各位监事。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李红丽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的《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1) 和《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现编制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**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(四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》**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公告的《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**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

确认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，故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对于其报酬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标准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真实

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1 日